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義村
電話：03-8462860#572
電子信箱：apple4792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瑞穗鄉富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1571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022113學年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輔導團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
(376550000A_114015718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(以下簡稱該會)為推動客語為教學語言，
舉辦「113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」優良教
案遴選成果發表會，請貴校踴躍報名，並請惠予相關出席
人員公假登記或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會114年8月6日客會語字第114670063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廣為宣傳，並加強推動中小學以客語為教學語言之經驗
交流與分享，該會特辦理旨揭優良教案成果發表會(如附
件)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時間：114年8月19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至20日(星期
三)上午12時30分。
 - (二)辦理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綜合大樓2樓
202演講廳(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客語教育及客家事務專家學者、行政人員、
實務教學人員，及對客語教育及客家事務有興趣之人
員。

114/08/07

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8月11日前至線上報名表單填寫相關資料，俾利安排典禮座位及相關服務。(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4h2DiHAtfQt7aTWr5>)

(五)歡迎全程參加本發表會，並核予研習時數8小時。

三、又參與該會「113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」之相關學校人員出席旨揭成果發表會時，其差旅費及相關代課費用，該會同意各校可於前開113學年度補助計畫經費內覈實核銷。另其他報名人員之差旅費(不得支應計程車費)，則由本案承商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支應，如有相關問題請洽02-2550-2897童先生、徐小姐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